

证券代码：600033
债券代码：163751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债券简称：20 闽高 01

编号：临 2022-010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以“现场+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7 人，实到监事 6 人，监事李文海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黄开青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建忠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预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了保证分红政策的延续性，公司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44,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次派发红利总额为 411,660,000.00 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长期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认为：1、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与关联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公平、公开，无内幕交易行为，也无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已经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的义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地反应了公司在 2021 年度内部控制方面的实际情况，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

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及重要缺陷。

八、审议通过《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上议案一、二、三、四、五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